

吴川市滨海新区海岸综合整治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吴川铁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

目 录

1 概述.....	3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3
2.2 公开方式.....	4
2.3 公众意见情况.....	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5
3.3 查阅情况.....	6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6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0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10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0
4.3 宣传科普情况.....	10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0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0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0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0
6 其他.....	11

1 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第 4 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在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过程中，建设单位应当依照规定，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征求公众意见。建设单位可以采取以下一种或者多种方式发布信息公告：

- ①通过网络平台公开；
- ②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
- ③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

依照上述信息发布要求，结合本项目自身特点及项目周围的环境情况，本次公众参与采用网络发布公示信息、登报公示、现场张贴公告等形式，开展公众参与调查。

目前，本项目的公众参与进行了两个阶段的公示：

（1）第一阶段：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23 日。建设单位确定评价单位并签订委托书后 7 天内，在吴川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示告知该项目的的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和评价机构名称、联系方式等，向广大公众征求意见。

（2）第二阶段：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2 日~2023 年 3 月 16 日（共 10 个工作日）。在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在吴川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发布公示，同时在项目所在地周边的村庄公告栏张贴公告，并与 2023 年 3 月 9 日和 2023 年 3 月 10 日在《湛江日报》上登报公示。

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分别在环评信息公告上公布了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联系方式（包括通信地址，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并设专人负责受理公众意见反馈。两次公示阶段均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任何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日期：本项目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在吴川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

公开内容主要包括：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征求公众意见的注

意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等。网上公示截图见图 1。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方式采用网上公示的方式，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在吴川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公示截图见图 1，链接如下：

https://www.gdwc.gov.cn/zfxxgk/zjswcshbjd/content/post_1764942.html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为在吴川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示。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



图 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上公开截图

2.2.2 其他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仅采取网络公示，未采取其他公示方式。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吴川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主要内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

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联系环评单位或建设单位获取，也可通过网络链接自行下载

公示链接：

https://www.gdwc.gov.cn/zfxxgk/zjswcshbjd/content/post_1764942.html

公示时限：2023 年 3 月 2 日至 2023 年 3 月 16 日（共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公示网址：

https://www.gdwc.gov.cn/zfxxgk/zjswcshbjd/content/post_1764962.html，截图见图 2。

公示时限：2023 年 3 月 2 日至 2023 年 3 月 16 日连续 10 个工作日。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广东省湛江市吴川市。在形成征求意见稿后，于 2023 年 3 月 2 日至 2023 年 3 月 16 日在吴川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连续公示 10 个工作日。因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2 报纸

结合征求意见稿的网上公示，为方便当地群众了解项目信息，项目于 2023 年 3 月 9 日及 3 月 10 日在《湛江日报》报纸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登报情况见图 3，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联系环评单位或建设单位获取或从网上下载（链接：https://www.gdwc.gov.cn/zfxxgk/zjswcshbjd/content/post_1764962.html）。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广东省湛江市吴川市，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在建设项目所在发行且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进行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 2 次，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3 张贴

结合征求意见稿的网上公示，为方便项目所在地周边公众了解项目信息，项目于 2023 年 3 月 2 日至 2023 年 3 月 16 日连续 10 个工作日在海垌村、霞坡村、

霞坡大村、下潮到、下海沟村张贴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张贴公示照片见图 4。

张贴区域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张贴公示选取本项目评价范围内敏感点：海垌村、霞坡村、霞坡大村、下潮到、下海沟村作为张贴地点，并于 2023 年 3 月 2 日至 2023 年 3 月 16 日连续公示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4 其他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采取以上 3 种公示方式，未采取其他公示方式。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获取征求意见稿或网上自行下载。

下载链接：

https://www.gdwc.gov.cn/zfxxgk/zjswcshbjd/content/post_1764962.html。

本项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对意见。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网络公示、报纸公示及张贴公示均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图 2 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截图

城事快议

和谐社会需要更多“红色物业”

林达琳(湛江)

近日,在《湛江日报》看到一则通讯(徐秋斌)新社区治理打造“红色物业”案例,感触颇深。从社区治理角度看,红色物业是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的重要抓手,也是提升基层治理效能的重要途径。在推进基层治理现代化的过程中,红色物业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红色物业不仅是一种物业服务模式,更是一种治理理念。它通过党建引领,整合社区资源,提升物业服务水平,增强居民的归属感和幸福感。红色物业的推广,对于构建和谐社会、提升基层治理水平具有重要意义。

物业管理,本质是提供服务的物业公司,物业公司作为市场主体,应当遵循市场规律,提供优质服务。但在现实中,部分物业公司存在服务意识不强、服务质量不高的问题。红色物业的出现,正是为了解决这一问题。红色物业通过党建引领,强化物业公司的社会责任,提升其服务水平。红色物业不仅关注业主的物业服务需求,还关注业主的社区治理需求。通过红色物业的纽带作用,物业公司能够更好地融入社区治理体系,为构建和谐社会贡献力量。

那么,到底怎样做好呢?笔者认为,做好红色物业,关键在于党建引领。党建引领是红色物业的核心,也是其区别于普通物业的关键。通过党建引领,可以整合社区资源,提升物业服务水平。同时,党建引领还可以增强居民的归属感和幸福感,提升社区治理水平。红色物业的推广,需要政府、物业公司、居民共同努力。政府应加强政策引导,物业公司应提升服务水平,居民应积极参与社区治理。只有三方共同努力,才能推动红色物业的良性发展,为构建和谐社会提供有力支撑。

有感而发

网络安全教育



资料图片

多方给力 儿童教育公益活动

刘巧钦(贵州)

近日,在《湛江日报》看到,湛江经开区乐善街道工委联合社区居委会、社会组织、企业、学校等开展儿童教育公益活动,通过多种形式,为辖区儿童提供教育、文化、体育、科技等方面的服务。这些公益活动不仅丰富了儿童的课余生活,还提升了他们的综合素质。多方给力,儿童教育公益活动才能顺利开展。政府、企业、社会组织、学校等各方应共同努力,为儿童提供更好的教育环境。通过这些公益活动,可以培养儿童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升他们的社会责任感。同时,也可以增强社区凝聚力,营造和谐社区氛围。

志愿服务开展多样的家庭教育服务活动,对儿童健康成长具有重要意义。家庭教育是儿童成长的第一课堂,也是影响儿童一生的重要因素。通过开展家庭教育服务活动,可以帮助家长了解科学的育儿方法,提升家庭教育水平。志愿服务是开展家庭教育服务的重要途径。志愿者可以发挥自身特长,为家长提供个性化的指导和服务。通过志愿服务,可以促进家校合作,共同促进儿童健康成长。同时,也可以提升志愿者的社会责任感,营造志愿服务的良好氛围。

城事微评

主笔/钟柳

助农丰收暖农心

新闻链接:近日,湛江市霞山区马路村一

助农丰收,不仅温暖了农心,也温暖了社会。在乡村振兴的道路上,社会各界应共同努力,为农民提供更多的支持和帮助。通过助农活动,可以提升农民的生活水平,增强他们的获得感。同时,也可以促进城乡融合发展,推动乡村振兴战略的顺利实施。

近年来,各地纷纷开展助农活动,为农民提供技术支持、资金支持、市场支持等。这些活动不仅帮助农民解决了生产生活中的困难,还促进了农民增收。助农活动是落实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举措。通过助农活动,可以推动农业现代化,提升农业竞争力。同时,也可以带动农村产业发展,创造更多就业机会。社会各界应继续加大对助农活动的支持力度,为农民创造更加美好的生活。

赏春花烂漫 要感谢园丁奉献

新闻链接:3月4日,湛江经开区新七

赏春花烂漫,要感谢园丁奉献。园丁们辛勤耕耘,为我们带来了春天的美丽和希望。我们要尊重园丁的劳动成果,感谢他们的无私奉献。同时,我们也要学习园丁的精神,努力为社会做出自己的贡献。园丁们是社会的基石,也是我们的榜样。我们要向他们学习,不断提升自己的素质和能力。通过我们的共同努力,可以创造更加美好的社会,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

12345

北坡镇这个路段能否设车辆减速带

李先生:湛江市北坡镇农林路路段小区十

北坡镇这个路段能否设车辆减速带,关系到居民的安全和出行。该路段车流量大,车速快,存在较大的安全隐患。建议相关部门在该路段设置车辆减速带,以保障居民的安全。设置减速带不仅可以降低车速,还可以提醒驾驶员注意前方路况。同时,也可以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保障居民的生命财产安全。相关部门应尽快对该路段进行安全评估,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减速带。

因此,对于您反映的路段设置减速带的交通安全问题,北坡镇相关部门将联合派出所对该路段加强治安和交通安全的管理。

市民服务热线:12345

城市广场停车场充电桩失修是何因

李女士:霞山区人民大道42号城市广场停

城市广场停车场充电桩失修,给车主带来了极大的不便。充电桩是新能源汽车的重要配套设施,也是方便市民出行的重要设施。充电桩失修不仅影响了车主的正常使用,还造成了资源的浪费。建议相关部门尽快对充电桩进行检修,确保其正常运行。同时,也可以加强对充电桩的维护和管理,防止类似问题的再次发生。

霞山区人民政府:霞山区人民政府高度重视城市广场充电桩失修问题,已责成相关部门尽快进行检修。同时,也将加强对充电桩的维护和管理,确保其正常运行。市民服务热线:12345

霞山区建设路维修能否加快施工进度

韩先生:霞山区建设路正在施工路段,但

霞山区建设路维修施工进度缓慢,给市民出行带来了不便。建设路是霞山区的重要道路,也是连接各个片区的重要通道。建设路维修施工进度缓慢,不仅影响了市民的出行,还造成了交通拥堵。建议相关部门加快施工进度,尽快完成道路维修工作。同时,也可以加强对施工过程的管理,确保施工质量和安全。

霞山区人民政府:霞山区人民政府高度重视建设路维修施工进度问题,已责成相关部门加快施工进度。同时,也将加强对施工过程的管理,确保施工质量和安全。市民服务热线:12345

本报记者 李亚强 通讯员 陈海鹏 整理

吴川市滨海新区海岸综合整治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吴川市滨海新区海岸综合整治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广东环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示时间为2023年3月2日至2023年3月16日。如有任何意见或建议,可于公示期间向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单位或吴川市人民政府提出。联系方式:18629344971。地址:吴川市滨海新区海岸综合整治项目现场。

联合拍卖公告

联合拍卖公告(2023)产执第163号。受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局委托,定于2023年3月17日16时在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拍卖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标的:位于湛江市滨海新区海岸综合整治项目现场的土地使用权。拍卖底价:123456789元。有意者请于2023年3月16日前向自然资源局咨询。联系电话:0759-3588291。

湛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告

湛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规定,对辖区内食品生产经营者进行监督检查。检查内容包括:食品原料采购、生产过程控制、成品检验等。如有违反食品安全法规定的行为,将依法予以处罚。请各食品生产经营者严格遵守食品安全法规定,确保食品安全。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告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的规定,对辖区内建设工程进行监督检查。检查内容包括: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竣工验收等。如有违反城乡规划法规定的行为,将依法予以处罚。请各建设工程单位严格遵守城乡规划法规定,确保建设工程质量。



图 3a 征求意见稿第一次登报公示照片

湛江经开区：点亮“夜经济” 释放新活力

文明创建 进行时

本报讯（记者陈基峰 通讯员陈斌 杨永峰）3月8日晚，夜幕降临，位于湛江经开区乐康中央广场的“天光街”逐渐热闹起来。

推动“夜经济”从“融”进阶

港城 讲事

□关月

夜幕降临，湛江的“夜经济”成了湛江网友“朋友圈”的常客。晚风、灯光、音乐、美食……夜幕降临的“烟火气”，点亮了湛江的“夜经济”。

新热闹起来。摆地摊的摊位、热气腾腾的美食、独具特色的手作、轻松欢快的音乐、美妙的灯光秀、吸引众多市民和游客。经过前期孵化，这一“夜经济”新模式，成为了湛江城市新名片。

湛江经开区主动作为，反哺社会，市场监管和城管执法联动，为200个摊位划定，统一办理营业执照，为餐饮从业

人员开设健康证办理点，实行一证一照一码管理模式，区域化、网格化、精细化管理，加大对外宣传，提升“夜经济”的知名度和美誉度，保持地摊经济、夜市经济健康发展。

市场监管和城管执法联动，为200个摊位划定，统一办理营业执照，为餐饮从业

人员开设健康证办理点，实行一证一照一码管理模式，区域化、网格化、精细化管理，加大对外宣传，提升“夜经济”的知名度和美誉度，保持地摊经济、夜市经济健康发展。

市场监管和城管执法联动，为200个摊位划定，统一办理营业执照，为餐饮从业

湛江今年春种总面积将超百万亩

本报湛江讯（记者李永丰 3月8日，记者从湛江市委农办获悉，今年春种计划春种面积119.46万亩，粮食作物36.4万亩，其中冬种21.95万亩，玉米0.05万亩，花生1.23万亩，蔬菜1.41万亩。

2022年，湛江春种粮食作物面积36.4万亩，其中冬种21.95万亩，玉米0.05万亩，花生1.23万亩，蔬菜1.41万亩。

湛江市委农办表示，今年春种计划春种面积119.46万亩，粮食作物36.4万亩，其中冬种21.95万亩，玉米0.05万亩，花生1.23万亩，蔬菜1.41万亩。

湛江市委农办表示，今年春种计划春种面积119.46万亩，粮食作物36.4万亩，其中冬种21.95万亩，玉米0.05万亩，花生1.23万亩，蔬菜1.41万亩。

湛江市委农办表示，今年春种计划春种面积119.46万亩，粮食作物36.4万亩，其中冬种21.95万亩，玉米0.05万亩，花生1.23万亩，蔬菜1.41万亩。

湛江市委农办表示，今年春种计划春种面积119.46万亩，粮食作物36.4万亩，其中冬种21.95万亩，玉米0.05万亩，花生1.23万亩，蔬菜1.41万亩。

湛江市委农办表示，今年春种计划春种面积119.46万亩，粮食作物36.4万亩，其中冬种21.95万亩，玉米0.05万亩，花生1.23万亩，蔬菜1.41万亩。

湛江市委农办表示，今年春种计划春种面积119.46万亩，粮食作物36.4万亩，其中冬种21.95万亩，玉米0.05万亩，花生1.23万亩，蔬菜1.41万亩。

湛江市委农办表示，今年春种计划春种面积119.46万亩，粮食作物36.4万亩，其中冬种21.95万亩，玉米0.05万亩，花生1.23万亩，蔬菜1.41万亩。

湛江市委农办表示，今年春种计划春种面积119.46万亩，粮食作物36.4万亩，其中冬种21.95万亩，玉米0.05万亩，花生1.23万亩，蔬菜1.41万亩。

湛江市委农办表示，今年春种计划春种面积119.46万亩，粮食作物36.4万亩，其中冬种21.95万亩，玉米0.05万亩，花生1.23万亩，蔬菜1.41万亩。

湛江市委农办表示，今年春种计划春种面积119.46万亩，粮食作物36.4万亩，其中冬种21.95万亩，玉米0.05万亩，花生1.23万亩，蔬菜1.41万亩。

湛江市委农办表示，今年春种计划春种面积119.46万亩，粮食作物36.4万亩，其中冬种21.95万亩，玉米0.05万亩，花生1.23万亩，蔬菜1.41万亩。

湛江市委农办表示，今年春种计划春种面积119.46万亩，粮食作物36.4万亩，其中冬种21.95万亩，玉米0.05万亩，花生1.23万亩，蔬菜1.41万亩。

湛江市委农办表示，今年春种计划春种面积119.46万亩，粮食作物36.4万亩，其中冬种21.95万亩，玉米0.05万亩，花生1.23万亩，蔬菜1.41万亩。

湛江市委农办表示，今年春种计划春种面积119.46万亩，粮食作物36.4万亩，其中冬种21.95万亩，玉米0.05万亩，花生1.23万亩，蔬菜1.41万亩。

湛江市委农办表示，今年春种计划春种面积119.46万亩，粮食作物36.4万亩，其中冬种21.95万亩，玉米0.05万亩，花生1.23万亩，蔬菜1.41万亩。

湛江市委农办表示，今年春种计划春种面积119.46万亩，粮食作物36.4万亩，其中冬种21.95万亩，玉米0.05万亩，花生1.23万亩，蔬菜1.41万亩。

湛江市委农办表示，今年春种计划春种面积119.46万亩，粮食作物36.4万亩，其中冬种21.95万亩，玉米0.05万亩，花生1.23万亩，蔬菜1.41万亩。

湛江市委农办表示，今年春种计划春种面积119.46万亩，粮食作物36.4万亩，其中冬种21.95万亩，玉米0.05万亩，花生1.23万亩，蔬菜1.41万亩。

湛江市委农办表示，今年春种计划春种面积119.46万亩，粮食作物36.4万亩，其中冬种21.95万亩，玉米0.05万亩，花生1.23万亩，蔬菜1.41万亩。

湛江市委农办表示，今年春种计划春种面积119.46万亩，粮食作物36.4万亩，其中冬种21.95万亩，玉米0.05万亩，花生1.23万亩，蔬菜1.41万亩。

湛江市委农办表示，今年春种计划春种面积119.46万亩，粮食作物36.4万亩，其中冬种21.95万亩，玉米0.05万亩，花生1.23万亩，蔬菜1.41万亩。

湛江市委农办表示，今年春种计划春种面积119.46万亩，粮食作物36.4万亩，其中冬种21.95万亩，玉米0.05万亩，花生1.23万亩，蔬菜1.41万亩。

湛江市委农办表示，今年春种计划春种面积119.46万亩，粮食作物36.4万亩，其中冬种21.95万亩，玉米0.05万亩，花生1.23万亩，蔬菜1.41万亩。

湛江市委农办表示，今年春种计划春种面积119.46万亩，粮食作物36.4万亩，其中冬种21.95万亩，玉米0.05万亩，花生1.23万亩，蔬菜1.41万亩。

湛江市委农办表示，今年春种计划春种面积119.46万亩，粮食作物36.4万亩，其中冬种21.95万亩，玉米0.05万亩，花生1.23万亩，蔬菜1.41万亩。

徐闻渔民将误捕海龟放归大海

本报讯（记者陈基峰 通讯员陈斌 杨永峰）3月8日中午12时，一只海龟被误捕入网，养殖户立即上报。经专家鉴定，该海龟为中华丽龟，属于国家二级保护动物。养殖户立即放生，并上报相关部门。

养殖户立即放生，并上报相关部门。

养殖户立即放生，并上报相关部门。

养殖户立即放生，并上报相关部门。

推进法治宣传 普及法律常识

本报讯（记者陈基峰 通讯员陈斌 杨永峰）3月8日，湛江经开区法院联合司法局，在经开区乐康中央广场开展法治宣传活动。

湛江经开区法院联合司法局，在经开区乐康中央广场开展法治宣传活动。

湛江经开区法院联合司法局，在经开区乐康中央广场开展法治宣传活动。

湛江经开区法院联合司法局，在经开区乐康中央广场开展法治宣传活动。

关于对赤坎区站前路及周边道路采取临时交通管制措施的公告

根据市政府工作部署，湛江赤坎区站前路及周边道路采取临时交通管制措施。

湛江赤坎区站前路及周边道路采取临时交通管制措施。

湛江赤坎区站前路及周边道路采取临时交通管制措施。

湛江赤坎区站前路及周边道路采取临时交通管制措施。

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 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信息第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 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信息第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 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信息第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 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信息第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 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信息第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 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信息第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 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信息第二次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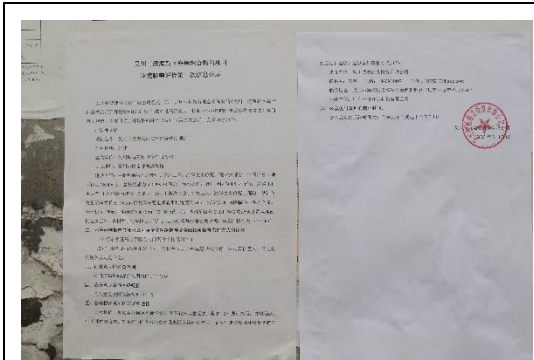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遂溪县（北潭）临港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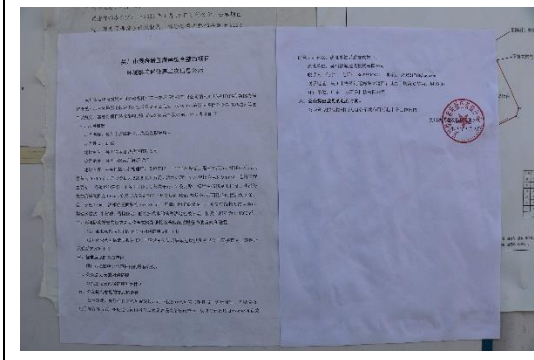
图 3b 征求意见稿第二次登报公示照片



海墘村（近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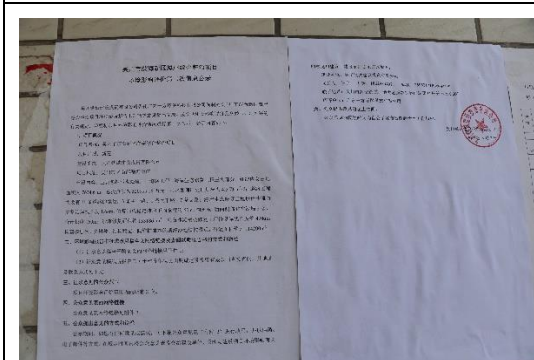
海墘村（远照）



霞坡村（近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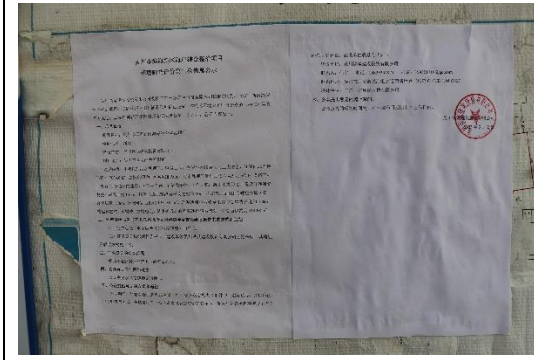
霞坡村（远照）



霞坡大村（近照）



霞坡大村（远照）



下潮到（近照）



下潮到（远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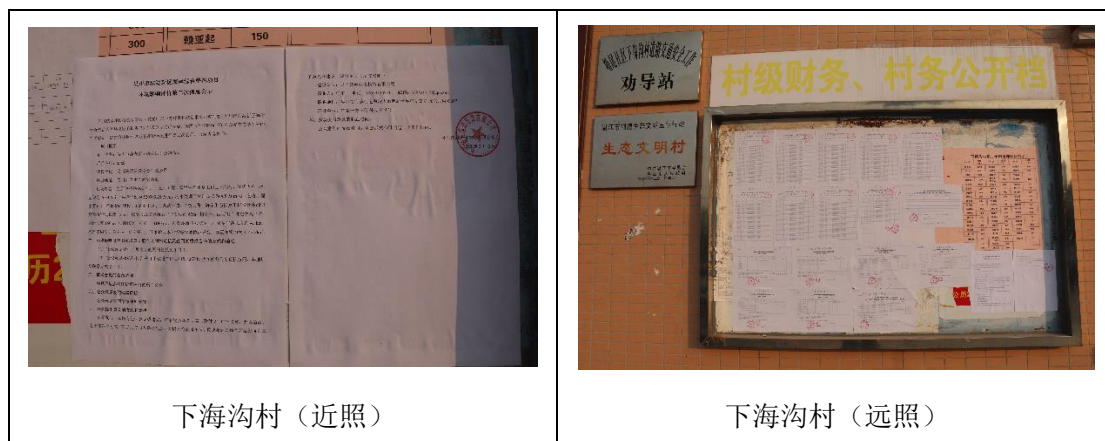


图 4 征求意见稿公示现场张贴照片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在“首期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征求意见稿公示”等阶段采取的公示方式及公示情况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且公众参与期间，并未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因此项目未采取其他方式进行深度公众参与。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本项目未采用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方式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采用其他方式开展公众参与。

4.3 宣传科普情况

本项目未采用宣传科普方式开展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吴川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建设单位在两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该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建设单位在两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该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建设单位在两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该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6 其他

建设单位已将各阶段信息文件进行了电子版和纸质版存档，具体如下：

- （1）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文件电子版、纸质版；
-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网络截图电子版、彩印纸质版、网址信息；
- （3）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文件电子版、纸质版；
- （4）征求意见稿网络截图电子版、彩印纸质版、网址信息；
- （5）征求意见稿公开当日报纸；
- （6）《吴川市滨海新区海岸综合整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电子版、纸质报告。